

(上接A22版) 股、拟申购数量小于1,680万股(不含)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以上过程共剔除125个配售对象,对剔除的拟申购总量为159.570万股,约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者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15,844,720万股的1.0071%。

Table with 4 columns: Type (Type), Weighted Average Price (报价加权平均数), Median Price (报价中位数), and Price Range (报价区间). Rows include various institutional and retail investors.

注:上述“一般机构投资者”指管理配售对象类型为“机构自营投资账户”且投资者类型不属于“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理财产品”、“财务公司”、“期货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者。

(四)发行价格的确定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并综合有效认购倍数、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发行人所处行业、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8.38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1.7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4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1-6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7,657.58万元、22,924.91万元、27,493.30万元和10,530.01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7,567.23万元、22,676.52万元、25,475.49万元和10,012.94万元;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为176,376.12万元、151,689.83万元、181,282.69万元和93,805.22万元。

(五)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本次初步询价中,有36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9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18.38元/股,为无效报价,具体名单详见本公告附表中被标注为“低于发行价”的配售对象。

在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的部分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18.38元/股的561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820个配售对象为本次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有效拟申购数量合计15,537,710万股,对应的有效申购倍数为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规模的4,439.30倍。

(六)与行业市盈率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2023年),公司所属行业为“纺织业”(行业分类代码为C17)。截至2026年4月3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17 纺织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7.63倍。

Table comparing EPS and P/E ratios for various companies in the textile industry, including 彩虹实业, 南山智尚, 普泰A, 盛泰集团, etc.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6年4月3日 注1: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4年扣非前/后EPS=202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静态市盈率均值计算方法剔除极值盛泰集团。 注4:T-4日前20日均价采取T-4日前20个交易日(含T-4日)成交额(不含大宗交易)加T-4日前20个交易日(含T-4日)成交数量加总(不含大宗交易)的方式计算。

本次发行价格18.3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孰低的摊薄市盈率为16.83倍,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6年4月3日(T-4日)发布的“纺织业(C17)”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27.63倍和可比上市公司2024年静态市盈率平均值,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确认,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为9,820个,其对应的有效拟申购总量为15,537,710万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报价是否为有效报价及有效拟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

1、网下申购时间为2026年4月10日(T日)9:30-15:00。参与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当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录入申购单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

2、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支付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支付账户必须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3、网下投资者在2026年4月10日(T日)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如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2026年3月31日(T-7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了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26年4月14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6年4月14日(T+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网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申购数量、初步获配数量,以及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网下投资者信息。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6年4月14日(T+2日)0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入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OO1999906WXPX001312”,若没有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

(5)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了网下发行银行专户,用于收取配售对象划付的认购资金。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所属开户行在下列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网下发行专户。

Table listing banks and their account numbers for underwriting, including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 etc.

上述账户信息由中国结算官网公布的版本为准,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银行账户信息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查询。

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中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

(7)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4、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将与主承销商将其视为违约,将于2026年4月16日(T+4日)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

5、若获得初步配售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T+3日)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至原计划账户,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履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发行、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

四、网上发行 (一)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6年4月10日(T日)09:15-11:30、13:00-15:00。

(二)网上申购价格和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8.38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网上网下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333.3000万股。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为“福恩股份”;申购代码为“001312”。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26年4月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1万元(含)以上的投资者。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23,0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23,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每只新股发行,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

4、不合格、休眠、注销和无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作无效处理。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已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

2、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26年4月8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6年4月10日(T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T日0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

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者概括委托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小于或等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顺序摇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申报号,每一中签申报号认购500股。 中签率=(最终网上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中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申购配号确认 2026年4月10日(T日),深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总量,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6年4月13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当日将摇号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

4、确定认购股数 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6年4月14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

5、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股份的处理 网上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将中止发行。

6、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2、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7、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当出现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发行数量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8、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发行人与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内利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靖江路道义南村 联系人:冯朝 电话:0571-82997733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3699 邮箱地址:project\_fegfecm@citics.com

发行人:杭州福恩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9日